

淡江大學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憲法	授課 教師	許昭元 HSU, CHAO-YUAN
	CONSTITUTION		
開課系級	公行一 A	開課 資料	必修 上學期 2學分
	TLPXB1A		
系（所）教育目標			
<p>一、發展多元視野，培養具備公益、民主與倫理理念的公民特質。</p> <p>二、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的專業行政管理及政策分析人才。</p> <p>三、強化法律與政策的整合分析能力。</p> <p>四、養成擁有公、私部門與非營利部門跨域合作的知識與能力。</p>			
系（所）核心能力			
<p>A. 民主政治與公民生活。</p> <p>B. 公共議題整合與管理。</p> <p>C. 政策方案規劃與制定。</p> <p>D. 問題分析與解決。</p> <p>E. 行政互動與溝通。</p> <p>F. 政策與行政績效評估。</p> <p>G. 法規制定與政策執行。</p> <p>H. 法律專業知識與應用。</p>			
課程簡介	<p>本課程將以二學期的時間，教授國家的根本大法－憲法。大致上將依序分成「序論」「人權論」「政府論」「附論」「程序論」五大部分。</p>		
	<p>This course will take 2 semesters to teach the fundamental law of the country-Constitutional Law. Generally it will be divided into 5 series parts: Preface, Human Rights, Government, Attachment, and Procedure.</p>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相關性

一、目標層級(選填):

- (一)「認知」(Cognitive 簡稱C)領域: C1 記憶、C2 瞭解、C3 應用、C4 分析、C5 評鑑、C6 創造
- (二)「技能」(Psychomotor 簡稱P)領域: P1 模仿、P2 機械反應、P3 獨立操作、P4 聯結操作、P5 自動化、P6 創作
- (三)「情意」(Affective 簡稱A)領域: A1 接受、A2 反應、A3 重視、A4 組織、A5 內化、A6 實踐

二、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系(所)核心能力」之相關性:

- (一)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認知」、「技能」與「情意」的各目標層級，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P、A其中一項。
- (二)若對應「目標層級」有1~6之多項時，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例如: 認知「目標層級」對應為C3、C5、C6項時，只需填列C6即可，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
- (三)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系(所)核心能力」。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系(所)核心能力」有多項時，則可填列多項「系(所)核心能力」。(例如: 「系(所)核心能力」可對應A、AD、BEF時，則均填列。)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相關性	
			目標層級	系(所)核心能力
1	學生應能明白憲法之基本概念，其最高性與重要性，並配合司法院大法官解釋具體化於生活當中，掌握其所顯示人權之普世價值，同時並應對權力分立制衡及我國政府組織架構有所掌握。	Students should know the basic meaning of the Constitutional Law and its supremacy and importance. Students can learn how the Interpretation of Justices of the Constitutional Court of Judicial Yuan impacting our daily life and its universal value of human rights. And Simultaneously should handle the concept of separation of powers, check and balance, and our 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C6	ABCEGH

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

序號	教學目標	教學方法	評量方法
1	學生應能明白憲法之基本概念，其最高性與重要性，並配合司法院大法官解釋具體化於生活當中，掌握其所顯示人權之普世價值，同時並應對權力分立制衡及我國政府組織架構有所掌握。	講述、討論	紙筆測驗

本課程之設計與教學已融入本校校級基本素養

淡江大學校級基本素養	內涵說明
◇ 全球視野	
◇ 洞悉未來	
◇ 資訊運用	
◇ 品德倫理	
◇ 獨立思考	
◇ 樂活健康	
◇ 團隊合作	
◇ 美學涵養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01/09/10~ 101/09/16	課程介紹	
2	101/09/17~ 101/09/23	序論：憲法之基本概念與意義	
3	101/09/24~ 101/09/30	序論：憲法之基本原則	
4	101/10/01~ 101/10/07	序論：憲法之解釋與修改	
5	101/10/08~ 101/10/14	序論：我國憲法之實施與修正	
6	101/10/15~ 101/10/21	人權論：基本權利之概念	
7	101/10/22~ 101/10/28	人權論：基本權利之效力	
8	101/10/29~ 101/11/04	人權論：基本權利之限制	
9	101/11/05~ 101/11/11	人權論：基本權利之核心－人性尊嚴	
10	101/11/12~ 101/11/18	期中考試週	
11	101/11/19~ 101/11/25	人權論：基本權利－平等權	
12	101/11/26~ 101/12/02	人權論：基本權利－人身自由	

13	101/12/03~ 101/12/09	人權論：基本權利－居住遷徙自由	
14	101/12/10~ 101/12/16	人權論：基本權利－言論自由	
15	101/12/17~ 101/12/23	人權論：基本權利－秘密通訊自由、信仰宗教自由	
16	101/12/24~ 101/12/30	人權論：基本權利－集會結社自由	
17	101/12/31~ 102/01/06	人權論：基本權利－生存權、工作權、財產權	
18	102/01/07~ 102/01/13	期末考試週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材課本	法治斌、董保城，憲法新論，元照，2012年5版。李震山，人性尊嚴與人權保障，元照，2011年4版。李震山，多元、寬容與人權保障，元照，2007年2版。林子儀、葉俊榮、黃昭元、張文貞，憲法－權力分立，新學林，2008年2版。湯德宗，權力分立新論（卷一）憲法結構與動態平衡，元照，2005年3版。湯德宗，權力分立新論（卷二）違憲審查與動態平衡，元照，2005年3版。		
參考書籍	法律期刊文獻，隨課程進行不定時印發。		
批改作業 篇數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45.0 % ◆期中評量：45.0 % ◆期末評量： % ◆其他〈 〉：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網址： http://www.acad.tku.edu.tw/index.asp/ 〉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